臺北市立南湖高中111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外語課程(第九節)實施計畫

一、開課目標:

- (一)透過第二外語班的引導,培養學生對第二外語的興趣與認識。
- (二)藉由第二外語班的課程,鼓勵學生認識外國文化,開張國際視野。
- 二、實施對象:本校高一、高二、高三學生。

三、開設科目與教師:

進階日語	德語
賴佳宜老師(內聘)	孫亞玲老師(外聘)
111/9/21 至	111/9/19 至
112/1/11,每週三晚間	112/1/9,每週一晚間
17:10 至 18:00	17:10 至 18:00

五、收費金額:每人350元。

六、授課地點:另行公告。

七、開課條件與報名方式:

- (一)開班與否將視參加人數能否支應教師鐘點費來開班,原則上每種語言開一班,是否開班將於 9/16(五)17:00 公告。
- (二)欲報名的同學,請至教務處領取報名表,經家長與導師同意簽名後,於 9/15(四)16:00 前向 實研組報名。
 - (三)報名後須完整參加各週課程,請假務必告知上課老師和家長,缺課者恕不退款。

八、繳費方式:持繳費三聯單自行至台北富邦銀行各分行或超商繳納,並將存查聯交回總務處出納組。 九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市立南湖高中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外語課程(第九節)報名表

,並已詳讀相關規定。如經報名,將完整參加各週課程,不退出,若請假亦不要求退費。此致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

學生家長: 簽章

聯絡電話: 導師簽名: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

月

日